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A 股配股发行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建设银行”)配股方案经 2009 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现 A 股配股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90 号文核准。

2、本次 A 股配股以本次 A 股发行股权登记日 2010 年 11 月 4 日(T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建设银行 A 股股本总数 9,00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0.7 股的比例向 A 股股东配售，共计可配股份数量 630,000,000 股。建设银行 A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 A 股配股全部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配股代码“760939”，配股简称“建行配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由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保荐人(以下简称“联席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以下简称“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副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3、本次 A 股配股的配股价格为 3.77 元 / 股。

4、本次 A 股配股向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0 年 11 月 4 日(T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建设银行全体 A 股股东配售。

5、本次 A 股配股发行结果将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T+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

6、如本次 A 股配股失败，根据股东指定证券交易营业部的规定，如存在冻结资金利息，将按配股缴款额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利息所得税后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7、本行公告仅对发行人本次 A 股配股的有关事宜向全体 A 股股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本次 A 股配股的任何投资建议。股东在做出认购配股决定之前，请仔细阅读 2010 年 11 月 2 日(T-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

8、本次建设银行配股为 A 股、H 股配股发行，H 股配股申请也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83 号文核准。A 股配股发行公告与 H 股配股发行公告同步刊登，发行公告刊登后，A 股和 H 股的配股发行时间安排按照境内境外证券市场法规要求执行。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建设银行 / 发行人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人	指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顾问	指	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次 A 股发行 / 本次 A 股配股	指	发行人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按照每 10 股配 0.7 股的比例向 A 股股东配股的行为
人民币普通股 / A 股	指	用人民币标明面值且仅供境内投资者以人民币进行买卖之股票
股权登记日 / T 日	指	2010 年 11 月 4 日
A 股股东	指	在股权登记日上交所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建设银行 A 股股东
精确算法	指	股东认购配股，可认购数量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股票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 1 股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行，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配股数量加总与可配售总量一致
日	指	工作日 / 正常交易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 A 股配股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1.00 元。

3、每股配售：1.00 元。

3、配售比例及数量：本次 A 股配股以本次 A 股发行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建设银行 A 股股本总数 9,00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0.7 股的比例向 A 股股东配售，共计可配股份数量 630,000,000 股。

4、配股价格：3.77 元 / 股。

5、发行对象：截至 2010 年 11 月 4 日(T 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建设银行股份的全体 A 股股东。

6、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7、承销方式：代销。

8、A 股配股主要日期：

本次建设银行配股行为 A 股、H 股配股发行，A 股配股发行公告与 H 股配股发行公告同步刊登。发行公告刊登后，A 股和 H 股的配股发行时间安排按照境内境外证券市场法规要求执行。

本次 A 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A 股配股安排	A 股停牌安排
2010 年 11 月 2 日 (T-2 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 行公告以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3 日 (T-1 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4 日 (T 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0 年 11 月 5 日至 2010 年 11 月 11 日 (T+1 日 - T+5 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刊登配股提示性公告(5 次)	全天停牌
2010 年 11 月 12 日 (T+6 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2010 年 11 月 15 日 (T+7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 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 或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 1：以上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

注 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 A 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期。

二、本次 A 股配股的认购方法

1、A 股配股缴款时间

2010 年 11 月 5 日(T+1 日)起至 2010 年 11 月 11 日(T+5 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认购缴款方法

A 股股东于缴款期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 A 股配股缴款手续。A 股配股代码“760939”，配股价 3.77 元 / 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至股权登记日股东持有 A 股股份数乘以配股比例(0.07)，可认购数量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股东可通过交易系统查看“建行配股”可配股余额)。在 A 股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数量限额。

三、发行结果处理

1、公告发行结果

建设银行与联席主承销商将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T+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A 股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公告发行结果，内容包括 A 股股东认购情况、A 股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占可配股数的比例、本次 A 股配股最终结果以及如发行失败的退款处理等。

2、发行结果后的交易安排

(1) 如本次 A 股配股成功，则建设银行股票将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T+7 日)进行除权交易；如除销期届满，A 股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本次 A 股配股拟配股数量的 70%，本次 A 股配股失败，则建设银行股票将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T+7 日)恢复交易。

(2) 如本次 A 股配股失败，根据股东指定证券交易营业部的规定，如存在冻结资金利息，将按配股缴款额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利息所得税后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退款中涉及的重要内容如下：

① 退款时间：2010 年 11 月 15 日(T+7 日)

② 退款额：每个股东配股缴款额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扣除利息所得税。

③ 计息方式：按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计息时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④ 计息起止日：股东配股缴款次日起至退款日前一日，即 2010

年 11 月 12 日(T+6 日)

⑤ 利息部分代扣代缴利息所得税

四、发行费用

本次 A 股配股不向股东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五、成功获配股份的上市交易

建设银行本次 A 股配股成功获配股份的上市日期将于本次 A 股配股结束后刊登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A 股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司公告》中公告。

六、咨询电话

本次 A 股配股投资者咨询电话为 010-67599898。

七、发行人、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及财务顾问

1、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联系人：陈伟、王红兵、卢于、李庆中、康媛、王建龙、徐冰、许婉宁、刘继东、赵博、刘卫宾、李金林、郭焱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390

4、副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5 层

联系人：杨有燕、陈石、陶昊、丁明明、魏玺、胡益民、叶平平、邵淳、孙晓刚、严薇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023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1 层

联系人：蔡畅

电话：010-63222822
传真：010-63222859

5、财务顾问：

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 F407-F408 室

联系人：王建平、董文涛、廖玲

电话：010-66522900
传真：010-6652370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北楼五层

联系人：郑伟、王帅、奚源、郑卓丹、张阳

电话：010-63081020
传真：010-63081071

发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2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A 股配股网上路演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90 号文批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建设银行”)以本次 A 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0 年 11 月 4 日)收市后建设银行 A 股股本总数 9,00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0.7 股的比例向 A 股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共计 630,000,000 股。A 股配股说明书摘要、配股发行公告于 2010 年 11 月 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本次 A 股配股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有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查询。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 A 股配股的有关安排，发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 A 股配股举行网上路演。

一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 A 股配股举行网上路演。